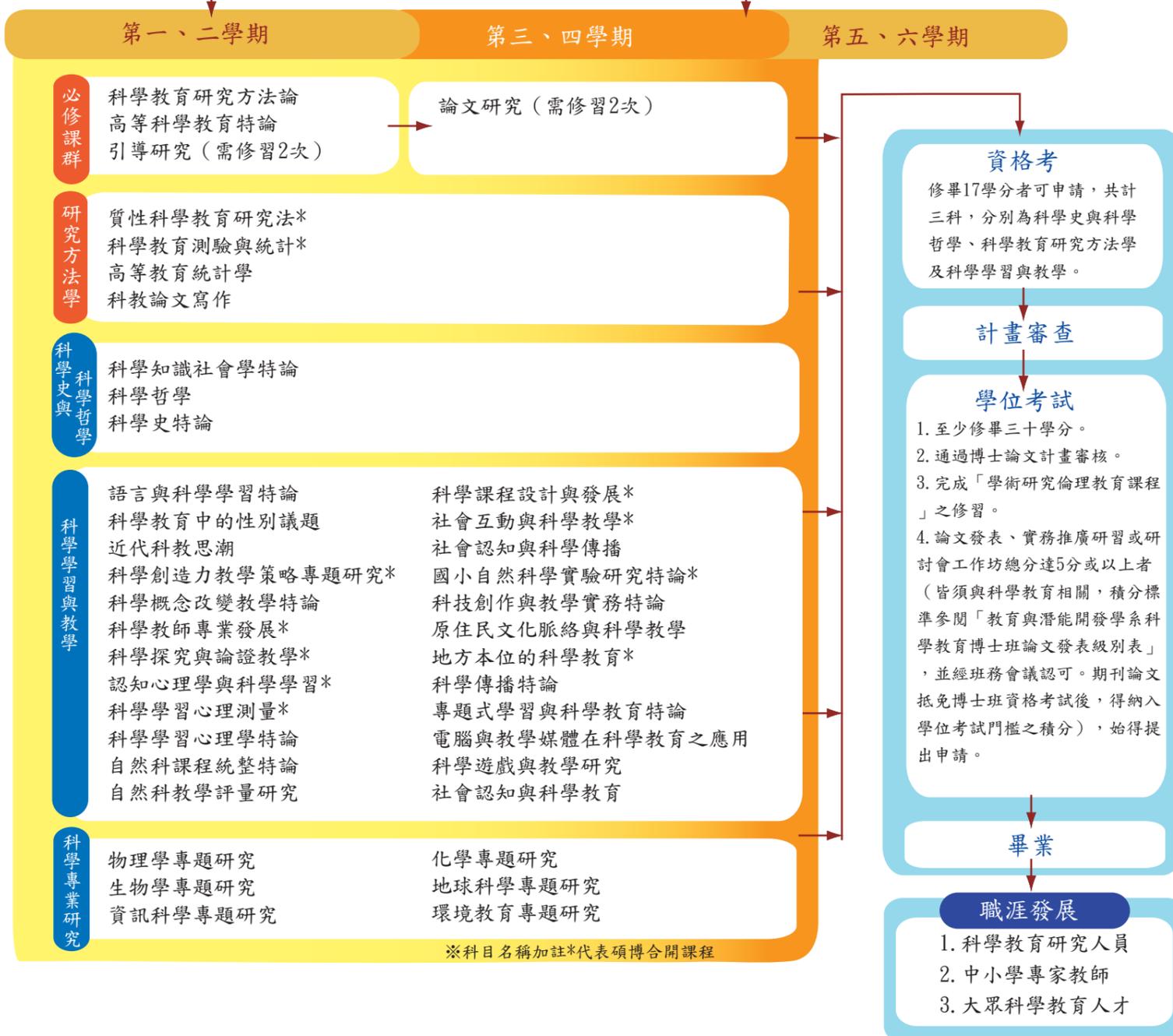


教育目標

1. 培養從事科學教育學術研究的進階人才
2. 培養具備國際視野及在地關懷的科學教育專業領導者
3. 培養科學教育創新的專業領導者
4. 培養各級學校科學教學領航者
5. 培養大眾科學教育及科學傳播的專業人才

專業能力

1. 具備科學教育專業理論發展與實踐之素養。
2. 具備科學教育獨立研究素養。
3. 具備科學教育的創新與問題解決素養。
4. 具備國際學術交流之素養。
5. 具備科學教學專業素養。



重要規定

1. 必修課程：10學分
2. 選修課程：至少20學分
 - (1) 科學史與科學哲學：主要包括以科學哲學、科學社會學與科學史為基礎的科學本質理論研究及科學本質、科學史、科學哲學之進階探討。
 - (2) 研究方法學：主要包括質化與量化研究之進階探討。
 - (3) 科學學習與教學：主要包括科學教育政策、科學課程與教學、師資培育、認知心理學、社會學、學習模式等領域的相關課程。
 - (4) 科學專業研究：主要包括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地球科學、資訊科學、環境教育為基礎的進階科學專業科目。